

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
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

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保荐”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固特”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德固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，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2024 年 6 月 14 日，经中科合肥煤气化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合肥”）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通过增资成为中科合肥股东，持有中科合肥 13.5108%的股份；同时，会议选举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宋超先生担任中科合肥董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相关规定，中科合肥已成为公司的关联方。

基于上述情形，公司结合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，经审慎评估，预计 2024 年度与中科合肥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,000 万元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方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	本年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收入确认金额	上年收入确认金额
销售产品、商品	中科合肥	煤气化、煤气化联产 LNG	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双方协商确定	7,000.00	-	3,099.03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- 1、企业名称：中科合肥煤气化技术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地址：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潜川路9号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于旷世
- 4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30,046.70 万元（注：本次增资后）
- 5、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- 6、经济类型：国有控股企业
- 7、成立时间：2016年9月28日
- 8、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100MA2N0W1R62
- 9、所属行业：通用设备制造业

10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；炼油、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；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；生物质能技术服务；除尘技术装备制造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烘炉、熔炉及电炉制造；节能管理服务；能量回收系统研发；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；碳减排、碳转化、碳捕捉、碳封存技术研发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工业工程设计服务；工业设计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软件开发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；污泥处理装备制造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固体废物治理；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制造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制造；环保咨询服务；技术进出口；金属结构制造；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；物料搬运装备制造；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；金属结构销售；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；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；电力设施器材制造；电力设施器材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汽轮机及辅机制造；水轮机及辅机制造；汽轮机及辅机销售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许可项目：燃气经营；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；特种设备设计；建设工程设计；危险废物经营；特种设备制造；建设工程施工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（二）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中科合肥经审计资产总计 40,837 万元，负债总计 29,379 万元，净资产 11,458 万元；营业总收入 45,919 万元，利润总额 1,090 万元，净利润 1,090 万元。

（三）与德固特的关联关系

公司持有中科合肥 13.5108% 股份，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宋超担任中科合肥董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中科合肥为公司的关联方。

（四）履约能力分析

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，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，属于正常经营往来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。

（二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交易原则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。交易双方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。

（三）关联交易费用支付时间及结算方式

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。

四、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具有交易的必要性。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定价，遵循平等自愿、互惠互利、公平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

限金额，实际发生额受市场波动需求、业务发展需要、实际竞标情况等多重因素影响，可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
五、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

（一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经审核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基于正常的业务往来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，定价公允，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不会因为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。基于上述情况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，并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所需，2024年度预计与关联公司中科合肥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，预计金额不超过7,000万元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是基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，交易价格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。

六、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，且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同意该事项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；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，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与业务需要，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，定价公允，符合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年12月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。长江保荐对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_____

王 珏

方雪亭

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

2024 年 6 月 19 日